

会计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的思考

庄艳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 江西 南昌 330000)

【摘要】《经济法》课程是培养会计专业学生的基本职业素养,是其顺利获取从业资格的基础。但由于《经济法》内容十分广泛,涉及到的法律非常庞杂,因此在会计专业的《经济法》教学过程中存在教学内容艰深难掌握、部分内容滞后于现行法律法规、教学目标不够明确以及方式过于单一等问题。本文基于对上述问题产生原因的思考和分析,探讨相应的解决办法。

【关键词】《经济法》; 会计专业教学; 问题反思; 解决办法

引言

会计行业的工作涉及到经济活动领域多个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依规执业是会计专业人才最基本的职业素养。而《经济法》学习正是使其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获取从业资质并能正确处理日常工作问题的基础,因此《经济法》课程既十分关键又有较大的学习难度。

1 《经济法》课程教学反思

会计专业毕业生基本上被视为应用型人才,在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岗位从事务实的工作,全面学习《经济法》并能将其灵活运用,从而才能取得执业资格并在工作中帮助企业及自身规避法律风险。但目前高校的《经济法》教学没有体现出这一学科应有的地位,在教材选取、课时安排以及教学方式等方面均存在不足。

1.1 教材内容艰深难掌握

法律相关内容的教学有其独有的特点,既要求学生准确记忆、理解林林总总的法律条款,又需要在面对具体案例、处理相关事务时灵活运用所学法律法规。而会计专业的《经济法》涉及的法律法规类别多、关系复杂,加之课程所包含的与会计工作直接相关的实务内容,对学生而言尤其难以掌握^[1]。目前各高校教学中选用的教材种类不一,但通常追求内容的全面,而且以理论知识为主。因此,学生疲于记忆和理解枯燥的法条与艰深的理论,导致很大比例的会计专业学生身心俱疲。

1.2 部分内容滞后于现行法律法规

市场经济环境下企业管理运营相关法律法规更新频率较高,因此会计专业的《经济法》教学还需要保证教材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一致,或者至少能在实践教学中以最新内容为准。但是由于很多高校的教材相对固定,教研人员专注于基础理论教学而对实务内容不够重视,因此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不能获得最实用的法律知识,不利于其毕业后顺利就业。

1.3 教学目标不够明确

目前由于会计专业教学目标不够明确和合理,导致师生都比较重视专业课程教学,对《经济法》这门理论与实务相融合的学科没有给予足够重视。作为执业资质的重要考核科目和学习难度较高的课程,《经济法》的课时不足且没有和专业教学、学生的执业资格考试要求等紧密联系起来^[2]。因此,目前的高校会计专业教学没有明晰和科学的教学目标,导致学生的从业需要没有得到满足,不利于其在高法律与职业道德风险的会计行业取得成功。

1.4 教学方式过于单一

由于教学时间相对紧张且理论内容偏多,因此会计专业的《经济法》教学方式也沿袭了传统,由教师逐一解读重点理论内容。因此,学生在课堂上往往收获甚少,时常感觉与自行阅读、记忆没有实质区别。所以,这种教学方式不仅没有有效利用有限的课时,让学生在会计执业法律意识、实务能力方面有显著进步,反而让有学习《经济法》兴趣和紧迫感的学生感到失望和无助。

2 优化《经济法》课程教学的策略

2.1 明确会计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目标

会计专业学生学习《经济法》的根本意义在于达到基本从业要求,能够结合会计专业相关知识,依法依规处理好会计岗位的日常实务。因此,不能按照法律专业的标准要求精通课程所涉各项法律,而应以让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达到拟就业岗位要

求、可以顺利获取初级执业资格为目标,并且围绕这一目标进行教材内容整合和教学模式的改革。

2.2 根据学生从业需要整合教材内容

鉴于会计专业从业需要了解 and 掌握的相关法律法规十分庞杂,而《经济法》虽说对学生取得执业资格以及通过各级职业资格考试十分关键,但某些内容却不是毕业时必须掌握的,而且不同专业方向的会计专业学生未来工作所涉及到的经济方面的法律法规各有侧重^[3]。因此,高校的《经济法》教材内容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整合,保留不同专业方向学生急需掌握并需要接受考核的部分,降低其它部分的内容深度,或酌情舍弃一些和实践关系不密切的内容,以便在确保学生达到初级会计执业要求的同时降低学习难度。

2.3 紧密契合现行法律法规开展教学

经济领域的法律法规会不时出现变化,既有针对新生商务模式或业态的全新法律,也有对既有法律体系的调整和完善。而会计行业的日常工作和法律法规的联系十分密切,无论是税额计缴还是支付结算都需要依据最新法规完成。因此,会计专业的《经济法》课程教学不应忽视教学内容的时效性,不仅应传授给学生最新的适用法规,还要使其掌握运用技巧。首先,在教材内容中存在与现行法律相抵触或滞后的内容时应按照现行内容讲解并通过案例分析,让学生理解法规变化的实质和影响。其次,教师可以根据需要编写校本教材,使其更好的契合会计专业学生的学习需要,也便于对出现变化的部分及时更新调整。

2.4 创新教学方式

为解决《经济法》教学与会计专业课程联系不紧密、教学过程枯燥的问题,应创新教学方式。首先,结合会计专业课程特点引入案例分析,利用具有明显法律争议的会计工作案例,引导学生分析其适用哪些法律、涉事主体有哪些过错或责任等,可以让学生因参与讨论而增进学习兴趣,并且能够十分自然的记住相关法律条文^[4]。其次,可以利用校园网络提供线上《经济法》学习资源,让学生在课余时间参与案例分析,通过微课自学感兴趣的法律知识等。

结束语

对会计专业学生而言,《经济法》的学习伴随其整个职业生涯,不同阶段的学习内容应有所侧重,根据工作需要与通过各级职业资格认证安排具体学习内容。因此,高校的《经济法》课程也应以学生这一阶段的职业发展需要为准,合理安排课程内容和设计教学计划。

参考文献

- [1] 王慧娟. 独立学院会计学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思考[J]. 商业会计, 2015(21): 124-125.
- [2] 梁淞婷, 刘俊江. 关于会计学专业经济法教学的思考[J]. 商情, 2017(27): 212.
- [3] 唐苑阳, TANG Wan-yang. 高职会计类专业经济法教材建设缺陷与完善思考[J]. 高教论坛, 2016(9): 107-109.
- [4] 对高职院校经济法课程的教学创新思考[J]. 科教导刊-电子版(中旬), 2017(6): 57-57.

作者简介:

庄艳,女,(1988.10.07)江西南昌人,学历:本科学历,会计硕士学位,职称:讲师,研究方向会计,财务管理